

惠州市驰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惠州市驰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10 月



目 录

- 1. 概述..... 1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 2.2 公开方式 1
 -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 3.2 公示方式 3
 - 3.2.1 网络..... 3
 - 3.2.2 报纸..... 3
 - 3.2.3 张贴..... 4
 - 3.3 查阅情况 4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4
- 4.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 4.2 公示方式 10
- 5. 诚信承诺.....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概述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学校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委托编制日期为2025年6月24日，于2025年6月26日

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项目概况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项目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建设单位在确定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即2025年6月26日，借发布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时间：2025年6月26日。公示网址：。公示截图：见图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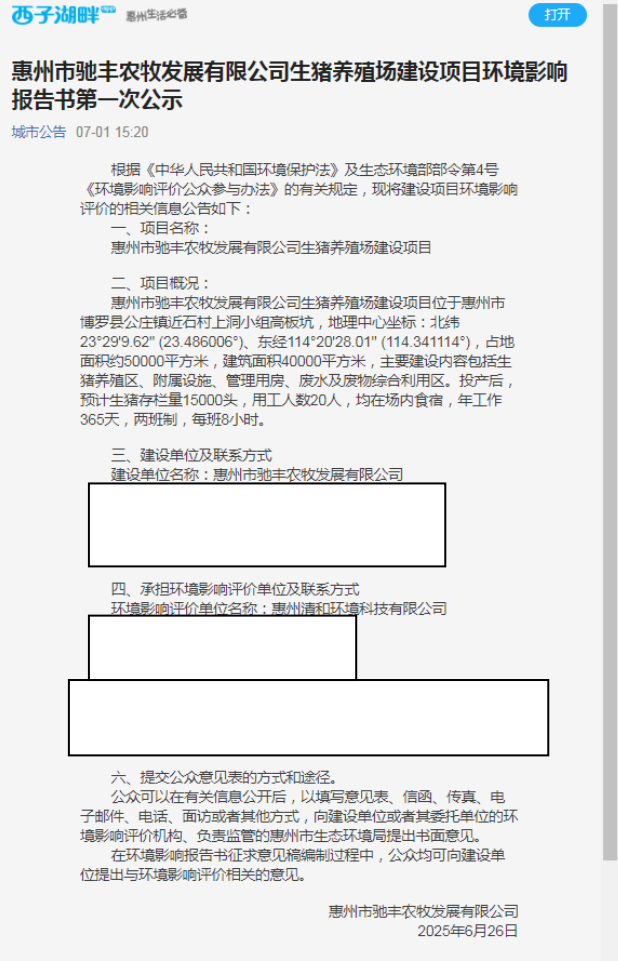


图 2.2-1 项目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影响报告书初步结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

链接：

提取码：

公示时限：2025年9月16日-2025年9月29日连续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将项目的征求意见稿上传至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时间：2025年9月16日-2025年9月29日，连续10个工作日。

公示网址：。

公示截图：见图3.2-1。

3.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周边居民、学校等相关敏感人群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5年9月17日在《南方都市报》的第B07版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

信息，于2025年9月22日在《南方都市报》的第A08版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见图3.2-2（a）、3.2-2（b），也可在网上查阅（）。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惠州市博罗县，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 张贴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选取项目周边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并在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张贴时间：2025年9月16日-2025年9月29日，连续10个工作日。

张贴地点：项目所在地及周边敏感点，如：官山小学、官山村、大村、上洞村、近石村、糯斗林、荷树陂等。

张贴照片：图3.2-3。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

链接：

提取码：

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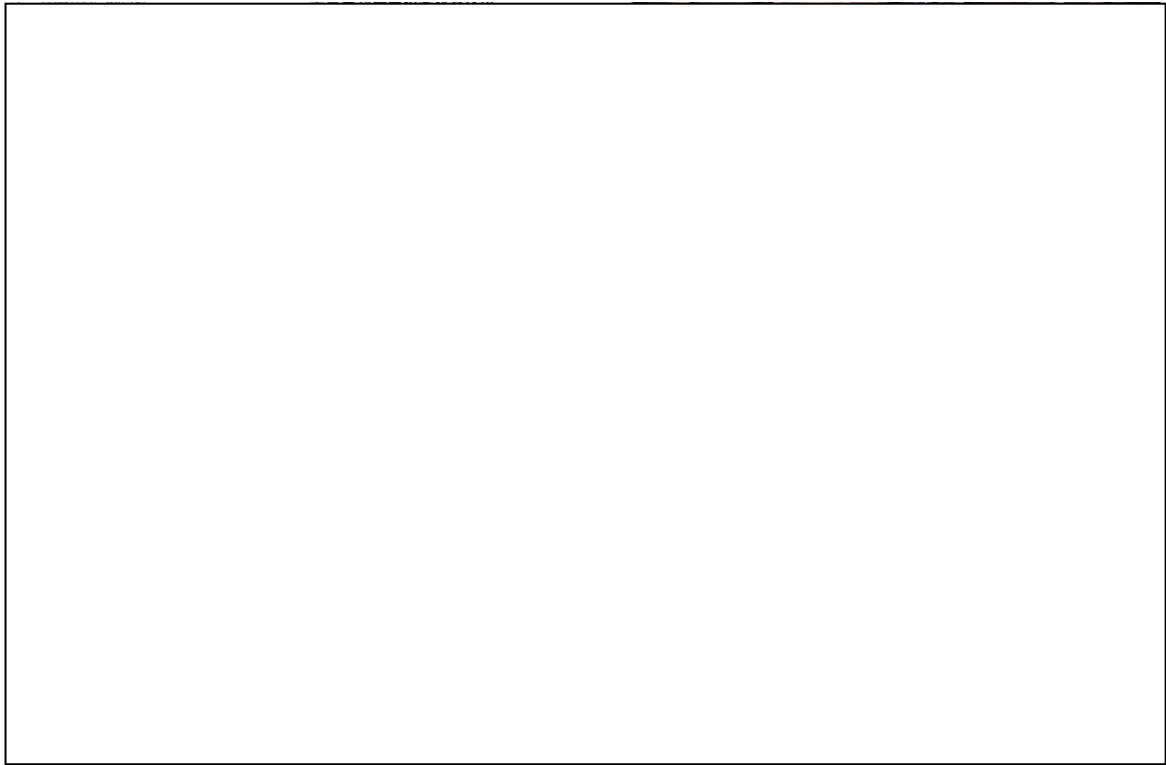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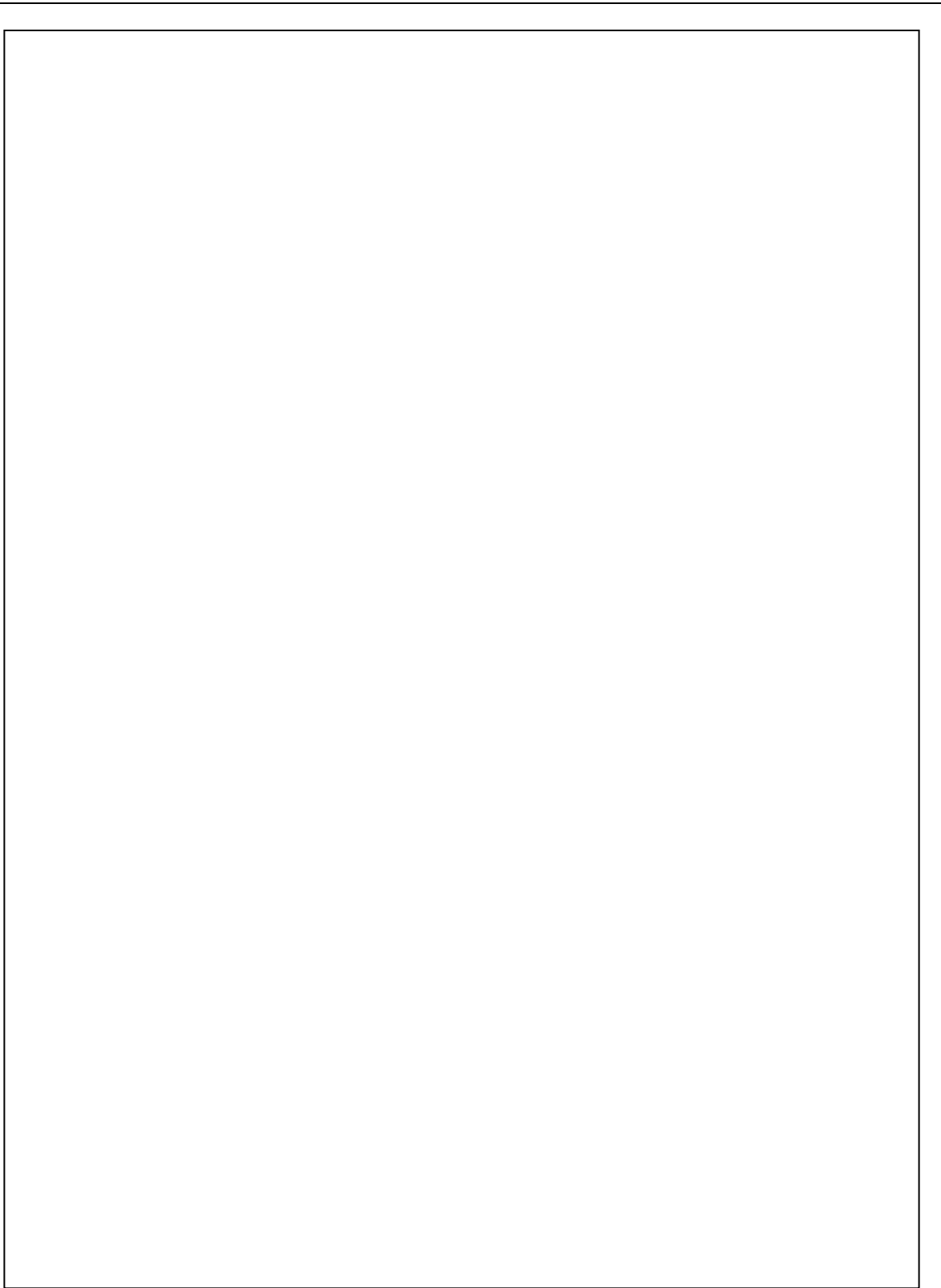


图3.2-2 (a) 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照片



图3.2-2 (b) 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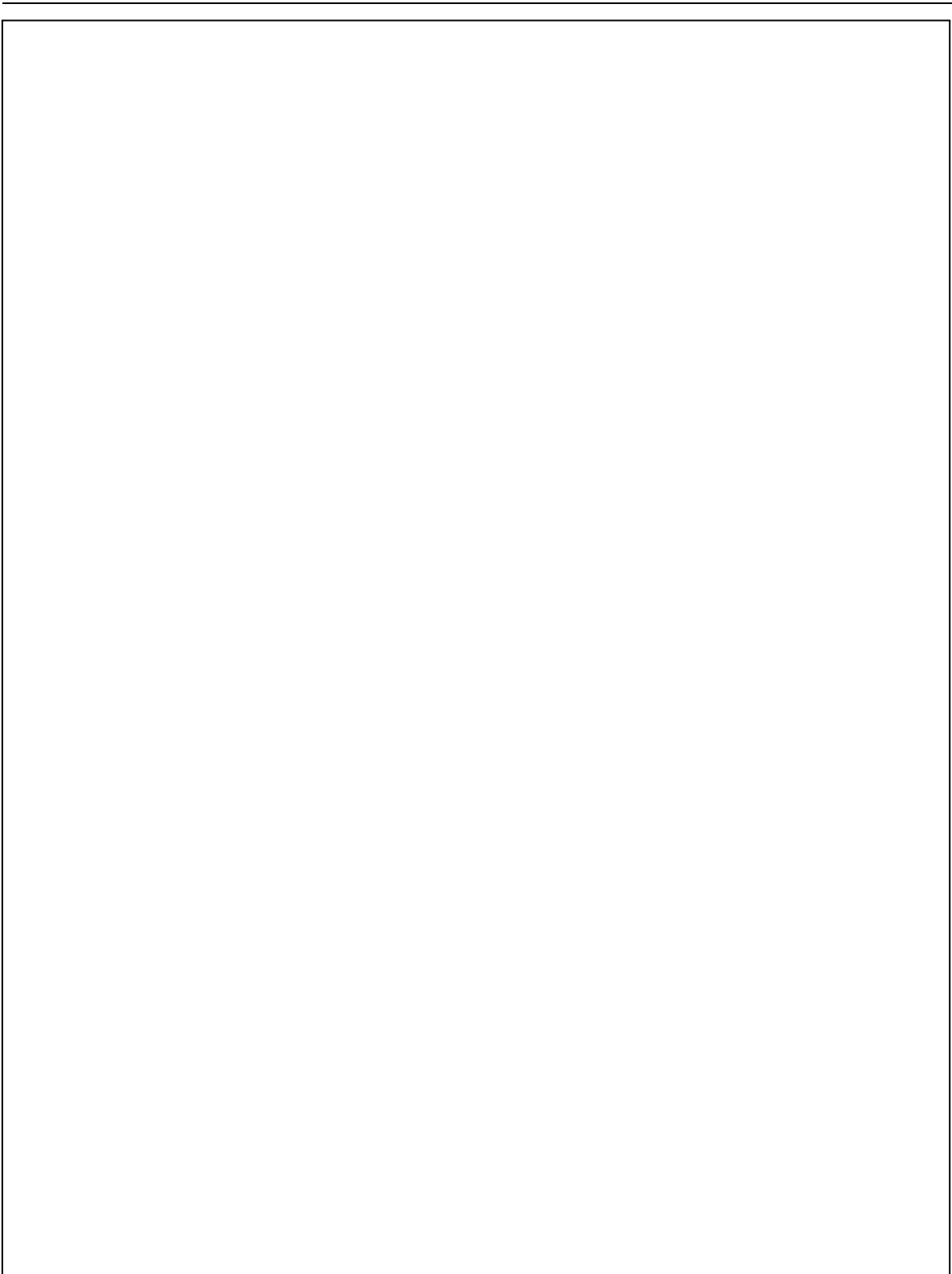




图 3.2-3 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照片

4. 报批前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于2025年10月15日在[]上公开了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全文和建设项目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惠州市驰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全本和《惠州市驰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建设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可通过下面链接查看：

链接：。

项目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2 公示方式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报批前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建设单位在向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即2025年10月15日，借[]发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时间：2025年10月15日。公示网址。 公示截图：见图4.2-1。



图 4.2-1 报批前网络平台公示截图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对惠州市驰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惠州市驰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惠州市驰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惠州市驰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10月18日

